

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五月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6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8
议案一：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8
议案二：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9
议案三：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3
议案四：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4
议案五：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8
议案六：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9
议案七：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
议案八：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7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成都先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等相关文件，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公司有权拒绝不符合条件的人士进入会场。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未通过股东资格审查或在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后进入会场的股东，不具有本次现场会议的表决权，其他权利不受影响。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现场出席会议的预约登记日前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安排在登记发言的股东之后。

七、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上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

八、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将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十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三、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四、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五、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六、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5）。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14 点 3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剑南大道南段 1166 号希尔顿花园酒店 6 楼天府厅；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

###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致欢迎词，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三) 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六) 听取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七) 针对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
- (八)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 (十四)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议案已经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 议案二: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更加全面、详细地说明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附件: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附件: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德师报(审)字(24)第 P04370 号），会计师认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一、2023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幅度 (%)
营业收入	37,132.49	32,965.00	1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71.85	2,526.60	6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45.19	1,249.79	-72.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6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9	1.91	增加 1.18 个百分点

### 二、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 （一）资产负债主要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幅度 (%)	变动情况说明
合同资产	694.79	1,642.74	-57.71	主要系本期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新药定制项目已基本结项，同时本期新增此类型项目减少，导致期末确认的合同资产减少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83.29	2,096.34	113.86	主要系本期新增未构成重大影响的投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1.24	3,367.45	-53.93	主要系上期支付的土地保证金、项目建设款本期转入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等
合同负债	3,112.45	1,785.61	74.31	主要系收到的尚未提供履约义务的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52.42	469.52	-46.24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收入未达预期，相应未计提激励奖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幅度 (%)	变动情况说明
其他应付款	1,733.93	1,220.81	42.03	主要系本期期末应付设备款较上年末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0.50	1,208.37	31.62	主要系在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的情况下,由于本期盈利,期末剩余的可抵扣亏损减少,从而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进而导致抵消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二) 经营状况分析

### 1、营业收入区域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区域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	6,292.03	16.94%	6,850.60	20.78%
其他国家	30,840.46	83.06%	26,114.40	79.22%
合计	<b>37,132.49</b>	<b>100.00%</b>	<b>32,965.00</b>	<b>100.00%</b>

### 2、利润表科目主要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幅度 (%)	变动情况说明
财务费用	331.18	-1,504.3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导致的汇兑净收益减少
税金及附加	386.50	13.72	2,717.06	主要系本期缴纳了C2大楼的房产税
其他收益	2,553.58	1,493.17	71.02	主要系本期收到与日常经营有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7.96	135.20	-194.64	主要系本期公司持有的非上市权益性投资公允价值波动
营业外收入	427.03	136.99	211.72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与日常经营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61.08	104.54	-41.57	主要系上期在投资活动中,出于对拟投资对象的谨慎考察后决定不予投资而发生了违约金,本期未发生类似事项
所得税费用	-542.07	-1,305.47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带来了所得税费用的增加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幅度	变动情况说明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20.86	5,273.71	137.42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及预收款较上年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4.11	-1,667.69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末未到期的理财产品较上年增加，本期收回的理财产品金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4.15	-4,837.22	不适用	主要系上期存在回购库存股及分配股利支付现金等事项，本期未发生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03	2,319.16	-99.14	主要系 2023 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波动给公司带来汇兑净收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三：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46,834,040.8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总股本 400,680,000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238,7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9,972,065.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9.05%。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详情可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 议案四：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对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的合理预计，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附件：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附件：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状况，结合 2023 年公司业务情况，2024 年，成都先导聚焦小分子及核酸新药的发现与优化，依托 DEL 技术（包括 DEL 库的设计、合成和筛选及拓展应用）、基于分子片段和三维结构信息的药物设计（FBDD/SBDD）技术、核酸新药研发平台相关技术（STO）、靶向蛋白降解平台相关技术（TPD）四大核心技术平台及公司其他关键新药研发能力（药化、计算科学/AI 数据分析与分子设计、生物评价、药学研究等），打造新药发现与优化的国际领先的研发体系，通过新药研发服务、不同阶段在研项目转让及远期的药物上市等多元化的合作形式，为医药工业输出不同阶段的新分子实体，以最终为全球未满足的临床需求提供创新药治疗方案，致力于成为全球一流的创新型生物医药企业，贡献于更好的人类生命健康。

公司将以研发和创新为驱动、以业务链条为支撑、以新药上市为目标，继续巩固在新药发现与创制领域的优势地位。公司将完善技术发展，延伸业务优势，加快新药项目转化，成为植根中国、放眼全球的创新药物“种子库”和新药创制“新引擎”。

结合 2023 年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 2024 年度预算情况如下：

#### 一、财务预算编制基础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根据公司实际运行情况，以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在充分考虑各项相关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 二、预算编制范围

本预算编制范围包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 三、基本假设及前提

- 1、财务预算按现行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充分考虑了谨慎性、重要性原则；
- 2、公司及主要业务所涉及地区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趋势及市场行情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各项年度经营计划能够顺利执行，不因外部环境变化导致实施困难；
- 5、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税收政策和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6、公司主要产品市场价格和主要原材料价格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7、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四、2024 年度财务预算**

##### **第一、主营业务规划。**

2024 年，公司将继续完善药物发现和优化平台上其他能力的建设，在已经建立的四大核心技术平台基础之上，特别聚焦把自动化、数字化及智能化的思维、技术和系统更好地应用与高效先导化合物优化平台建设，实现高质量高效可持续的系列临床前新药研究服务，创新药项目产出的一体化、全流程服务平台，拓宽技术服务的范围。

未来随着公司药物发现与优化平台的完善，公司将产生更多的新药项目并推进至临床阶段，同时加速部分新药管线的对外转让，产生更多的收入，从而促进公司将更多新药项目推进至临床阶段后期并实现转化。

新药在研项目临床阶段的推进是公司主要战略之一。公司将构建高标准的新药研发平台，增强新药研发实力。

##### **第二、核心技术升级**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DEL 技术（包括 DEL 库的设计、合成和筛选及拓展应用）、基于分子片段和三维结构信息的药物设计（FBDD/SBDD）技术，同时兼具药物优化平台关键技术、核酸新药研发平台相关技术（STO）、靶向蛋白降解平台相关技术（TPD），以及药物优化平台关键技术及研发能力等。为保持行业领先优势，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的能力，对核心技术进行持续优化和升级。

##### **第三、人力资源规划**

药物发现与优化是现代药物化学、有机化学、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计算科学等的交叉前沿领域，是高素质科研技术人才密集型产业。领域内经验丰富的研发、技术及管理人员属于稀缺性人力资源。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资源，2024 年公司将进一步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搭建完善的培训、薪酬、绩效以及激励机制，同时加大人力资源的开发和配置力度，完善人才培养和引进机制，吸引国内外高素



质科研人才，打造一支专业、高效、诚信的业务团队，最大限度发挥人力资源的潜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 **第四、市场拓展规划**

公司将继续加大对市场开拓资源的投放力度，同时依据境内外不同市场的客户习惯，强化营销服务网络的建设，以此保障主营业务收入的稳步提升。通过收购 Vernalis，公司在欧洲最活跃的生物医药区域建立分支，该分支既是研发实体，同时也是国际交流与合作的欧洲商务中心，配合公司在美国的海外营销网点，深耕公司海外业务市场，推动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

随着国内药物市场的发展，新药研发的投入和内在需求正疾速增长，公司正积极组建国内商务开发团队，并推出定制化服务和产品，如覆盖靶点立项至 IND 的一站式新药开发与转让、基于 DEL 技术的 Fast-follow 药物发现等。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逐渐增加更多的国内外营销网点，提高公司营销服务的深度和广度，最终形成覆盖全球主要市场的营销服务网络架构，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奠定基础。

#### **第五、外延并购与对外投资规划**

未来公司将保持对国内外行业相关先进技术的密切关注，在条件成熟时投资或收购行业相关领域的技术创新型公司，通过资金、人才、资源的投入进行孵化、培育，以进一步充实公司的研发实力，丰富公司的业务链条；同时使公司技术水平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致力于成为植根中国、放眼全球的创新药物“种子库”和新药创制“新引擎”。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议案五：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了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董事薪酬标准如下：

- 1、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或者津贴；
- 2、在公司兼任行政职务的其他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 3、独立董事薪酬为每人 12 万元（含税）/年，按月平均发放；
- 4、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 议案六：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行使了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对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制定方案如下：

- 1、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或者津贴；
- 2、在公司兼任行政职务的监事，依据其在公司的具体岗位领取行政职务对应的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 3、监事出席公司监事会、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 议案七：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 2023 年认真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保障公司科学决策，严格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推动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提交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附件：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推动公司稳步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度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132.49 万元，同比增长 12.6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71.85 万元，同比增长 61.1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5.19 万元，同比降低 72.38%；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20.86 万元，同比增长 137.42%。公司研发投入 7,961.08 万元，占营业收入 21.44%。

2023 年，随着国内外跨境交流逐渐恢复，公司进一步优化国际国内市场策略，持续拓展业务范围和合作伙伴，不断探索新的商业机会并推进落地转化，与 ARase Therapeutics、Nested Therapeutics、Pierre Fabre Laboratories、Structural Genomics Consortium 等全球多家生物制药公司和研究机构达成深度合作，共同推进研发项目成果商业转化，保持了主营业务的基本稳定及发展韧性。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及要求，对公司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决策，程序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	时间	通过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p>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议案 6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p> <p>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议案 11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p> <p>议案 12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p> <p>议案 13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议案 14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p> <p>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议案 1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议案 17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议案 18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议案 19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议案 2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议案 21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议案 2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议案 23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22 日	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1 日	<p>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议案 5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p> <p>议案 6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7 日	议案 1 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2 日	议案 1 关于修订《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修订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23 日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 10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 11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9 月 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9 月 8 日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

				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履行职责，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事项。

### （三）董事会出席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JIN LI (李进)	否	6	6	0	0	0	否	2
陆恺	否	6	6	5	0	0	否	2
王霖	否	6	6	6	0	0	否	2
李建国	否	6	6	6	0	0	否	2
王剑明	否	5	5	4	0	0	否	1
SUIBO LI	否	6	6	6	0	0	否	2
郭云沛	是	6	6	6	0	0	否	2
薛军福	是	6	6	6	0	0	否	2
余海宗	是	6	6	6	0	0	否	2
刘泽武 (离任)	是	1	1	1	0	0	否	1

2023 年度，公司董事认真参加了董事会会议，仔细审阅会议相关资料，积极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关注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形成公正、科学、合理的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履行了董事的职责，没有出现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与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了各项职责。2023 年共计召开专门委员会 10 次，其中：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 4 次会



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均按时出席了有关会议，对公司相关经营事项进行及时、主动地沟通和了解，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以及决策参考。

#### （五）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

2023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并履行了义务。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履行独立董事的职务，积极出席公司 2023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信息披露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自愿披露投资者关注的公司其他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 三、公司治理情况

2023 年，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制度的规定，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及《关于修订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于 2024 年 1 月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完成了《公司章程》等一系列治理制度的修订。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刘泽武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完成了董事的补选工作，并新聘任了财务负责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形成了更为完善、科学、规范的决策机制和有效的监督机制。

### 四、公司发展规划与目标

公司核心技术包括 DEL 技术(包括 DEL 库的设计、合成和筛选及拓展应用)、

基于分子片段和三维结构信息的药物设计（FBDD/SBDD）技术，同时兼具药物优化平台关键技术、核酸新药研发平台相关技术（STO）、靶向蛋白降解平台相关技术（TPD），以及药物优化平台关键技术及研发能力等。为保持行业领先优势，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的能力，对核心技术进行持续优化和升级；同时，公司将继续完善药物发现和优化平台上其他能力的建设，更好地发挥核心技术的创新优势，搭建涵盖系列临床前新药研究服务的一体化、全流程服务平台，拓宽技术服务范围。

特此报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议案八：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独立行使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动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的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准备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附件：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重大决策事项及重要经济活动等进行了检查和审核，并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经理层等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均出席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监事会会议	审议通过事项
1	2023 年 4 月 27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 10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议案 11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 12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议案 议案 13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 14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2023 年 8 月 21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核实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2023 年 9 月 7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议案 1 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要点

2023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从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认真履行了监事的职责，依法列席和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全面了解和掌握公司总体运营状况，具体监督情况如下：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认真履行职责，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相关制度的执行及公司依法经营合规决策等方面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忠于职守、勤勉尽责，能够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贯彻董事会决议，无任何违法、违规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规定，相关会议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核，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活动等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督，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认

为公司的财务收支账目清楚，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均符合有关规定。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均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管理严格遵循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募投项目可行性、经济效益等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公司内部控制检查情况

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状况进行了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结构体系并能够得到有效地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监控作用。

## 三、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继续忠实履行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积极做好各项议案的审议工作，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自身履职能力建设，切实提高监督工作水平，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听取述职报告：**

- 1、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郭云沛），具体详情可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郭云沛）》；
- 2、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薛军福），具体详情可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薛军福）》；
- 3、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余海宗），具体详情可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余海宗）》；
- 4、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泽武），具体详情可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泽武）》。